

张店环保分局 2016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为提高环境保护行政机关工作透明度，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促进依法行政，张店环保分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按照依法公开、客观真实、全面公开、注重实效、方便群众的原则，通过扎实推进载体建设，规范公开内容和形式，完善制度体系建设等措施，积极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及时、准确地开展，依法行政水平得到了有效提高。按照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局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现将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概述

一年来，张店环保分局深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及《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2014〕50 号）等一系列文件精神，积极做好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工作透明度，接受群众监督，着力加强以环保工作为主要内容的政务公开，及时解决存在问题 and 困难，确保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落实到位。信息公开范围进一步扩大，质量进一步提高。

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是领导重视。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机制的建立健全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其他分管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实行“谁主管，谁负责”和“一把手负总责”的责任制，切实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二是制度健全。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指南的编制，在网站及时公布，主动公开工作制度建设情况，不断加强对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并明确区分各类政府信息公布的领导、审核工作，每个政府信息产生时由主要领导审批时明确该信息为“主动公开”、“部分公开”还是“免于公开”，对免于公开的必须说明具体理由。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为宣传新《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我局在网站发布多期新《环保法》解读，以便于群众更好的了解环保法相关内容。为更好的回应社会关切，我局通过本局政务微博向社会及时发布相关重污染天气应急情况等等。

四、大力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2016年，我局继续加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创立了“<http://www.zdepb.gov.cn/>淄博市环境保护局张店分局”网站，并和区政府网站进行了链接，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有：一是进一步推进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及重点污染源污染物排放信息公开。我区3个空气监测点位和2

个水环境监测点位以及省控以上企业监测信息皆为自动监测，为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张店区及时将所有监测信息政府全部链接到区政府网站，便于公众查询。二是将环保法律法规在政府网站公开并及时更新。同时，将全局环境执法检查内容、群众举报投诉、及核辐射安全等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形成信息在政府网站公开发布。三是加大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信息公开，让群众做好重污染天气应对工作，让群众了解政府部门的应对措施。四是加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行政审批的事项实行动态管理，所有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竣工验收信息，全部在网站上进行及时公开和随时更新。全年，我局已累计公示审批、验收信息 270 条。

五、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情况

按照张店环保分局的工作职能，切实从办事流程、政策文件等方面进行动态和固定公开，在公开的内容上以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和规范执法行为为重点，通过张店区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公布更新，并及时发布和更改通知公告和工作动态等各类信息。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我局在区政府网站公开 140 条。

六、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我局收到宋涛等三人共同要求我局对“淄博市孝妇河黄土崖段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及申报材料等政府文件”信息公开的申请，由该项目不由我局审批，我局依法给予了答复。

七、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我局公开收费方面，公开了《关于取消、停征和免征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税[2014]101号）、《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环境监测服务收费的复函》、《张店环保分局征收排污费公示内容》。

八、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我局没有发生针对本单位需要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

九、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我局根据上级要求制定了《张店环保分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按照《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信息源头性认定办法的通知》要求，及时将文件精神通知到相关科室，明确责任，同时指定专人负责保密审查工作。

九、信息公开推进情况

我局加快信息公开步伐，加强人员学习，扩大公开的范围和公开的方式，采取各种方法进行信息公开，让社会了解环保、支持环保、参与环保，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为群众解决关注的问题提供了方便。

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动态信息偏多，其他内容偏少。为进一步做好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我们在今后的信息公开工作中将采取以下措施：

1、扩充内容，提高服务能力。我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认真梳理信息，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

2、做好宣传，确保服务质量。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众的知情度。向实践工作成功有效的政府职能部门学习取经，结合本局的工作实际情况，不断提高工作水平。

附：张店环保分局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淄博市环境保护局张店分局

2017 年 3 月 6 日

附件 2

张店环保分局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410
1.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0
2.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70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收到申请数	件	1
1. 当面申请数	件	
2. 传真申请数	件	
3. 网络申请数	件	
4. 信函申请数	件	
（二）申请办结数	件	1
1. 按时办结数	件	1

2. 延期办结数	件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涉及商业秘密	件	
涉及个人隐私	件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二) 纠错数	件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七、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	条	150
(一) 纸质文件数	条	150
(二) 电子文件数	条	
八、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九、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2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